**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**

**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**

**艺教通2022005号**

**湖南艺术职业学院2022年度湖南省职业院校**

**技能竞赛校内选拔赛通知**

各专业系：

根据教育厅预通知安排，本年度由我院承办2022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（赛项：高职声乐、中职戏曲）。

经研究决定拟举办2022年度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高职声乐赛项校内选拔赛，本次将选出3名选手代表学院参加省赛角逐。请各专业系参照国赛赛项要求，进一步强化学生的专业技能培训，以最好的状态迎接校内选拔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推荐名额分配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赛项** | **系部** | **推荐名额** |
| 高职声乐 | 戏剧系 | 2 |
| 高职声乐 | 音乐系 | 5 |
| 高职声乐 | 文旅系 | 2 |
| 合 计 | 9 |

**二、校内选拔赛时间安排**

**时间：2022年3月11日（暂定）**

**地点：雅艺楼音乐厅**

**三、校内选拔赛流程**

本赛项参赛形式为独唱，分为民族唱法、美声唱法、流行唱法三个组别进行。竞赛内容突出专业核心能力展示和综合素养考查，包括自选和规定歌曲演唱、新谱视唱。

（一）规定歌曲演唱（分值权重35%）

选手按要求现场演唱规定歌曲1首，时间5分钟以内。重点考查选手的演唱技能和音乐表现能力。

（二）新谱视唱（分值权重10%）

选手现场抽取视唱题1题。题目（乐谱）在赛场大屏幕显示。选手准备1分钟时间，而后完整视唱1遍。重点考查选手的音乐素质和视唱能力。视唱题谱式为五线谱。选手可采用固定调唱名法或首调唱名法视唱。采用固定调唱名法酌情加分。

（三）自选歌曲演唱（分值权重55%）

选手按要求现场演唱自选歌曲2首，时间10分钟以内。重点考查选手的专业综合能力和艺术表现水平。

自选歌曲曲目要求：（1）民族唱法：1首中国民歌（传统民歌、

改编民歌及民族风格创作歌曲）；1首中国民族歌剧选段。（2）美声唱法：1首中外艺术歌曲；1首中外歌剧选段（外国歌剧一般为咏叹调）。（3）流行唱法：风格不同的2首歌曲。

歌曲演唱曲目要求：（1）选手演唱的3首歌曲必须是不同曲目，如选手准备的自选歌曲与规定歌曲曲目相同，须另选1首自选歌曲或另选1首规定歌曲参赛。（2）美声唱法、流行唱法选手演唱的3首歌曲中须至少有1首中国作品。

 教务处

2022年3月4日